

深圳园和煦城项目清表工程邀请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深圳园和煦城项目清表工程（项目编号：25CAB33A01733），招标人为河北深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国内邀请招标，受邀请的合格投标人可在招标机构得到进一步的信息。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深圳园和煦城项目清表工程。

2.2 工程规模：本项目位于保定市莲池区深圳园 BL-A-01-08 地块。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10.04 公顷，场地内存在植被及建筑垃圾，地形有较大起伏，拟定完成面标高为 11.45m。（最终标高以场平完成后方格网实测数据为准。）

2.3 招标范围：本次招标范围为完成和煦城项目清表工程，包括招标工程量清单所列的全部工作内容，主要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方格网测绘：施工前、垃圾及植被清理完成后、达到完成面标高后，分别对地块进行密度不低于 10m*10m 方格网测绘（地形变化较大区域按需加密），需满足计量要求，并出具正式测绘成果。

垃圾土挖运：地块内所有垃圾土的开挖和外运（包含植被、耕植土和腐质土）。

土方挖运及场地平整：按完成面标高要求将土方清理外运，以及清理后的场地平整。

临时道路：对地块内自行规划的临时行车道路的整理和维护；对建设单位提供的临时施工道路的维护与修复，对施工范围内地下管网、周边用电设施及周边环境进行保护，如对周边地下管网、地面建筑物、构筑物、过往行人等造成破坏、损伤，承包方负责修复整改并承担全部费用。如涉及管线等迁改，应向各有关政府部门申请并获取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所需许可审批及外部关系协调工作；

绿色施工及措施：实施绿色施工，具体标准按照河北省建筑工程绿色施工示范工程技术标准执行。承包人负责施工期间土方（含垃圾）苫盖、洒水降尘、道路清洗（不限于红线范围内道路）、政府提出的其他文明施工及扬尘治理要求，建设单位提出的安全文明施工要求等，具体详见合同条款。同时负责场平工作完成后进行整体防尘网苫盖，并维护至质保期结束。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承包范围内全部工作，以及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2.4 工期：总工期 75 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7 月 25 日，计划完工日期 2025 年 10 月 7 日，实际开工时间以建设单位书面通知为准。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 项目经理具备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或公路工程专业）执业资格及安全生产（B级）考核证书，且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 投标人须收到本项目招标邀请函。
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
5. 本工程在投标阶段不要求投标人提供《进冀施工投标企业需在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进行企业信息登记且通过的（在有效期内）》，确定中标人后，在中标公示期间内签订合同前，中标人需提供《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进行企业登记且通过的下载页（外省企业须提供）》供招标人核查。
6. 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同时递交投标文件时，在资格审查阶段，当部分相关单位自愿退出后其中只剩1家单位时，招标人可接受该单位投标，否则应拒绝所有相关单位投标。招标人也可直接拒绝所有相关单位投标。
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符合资格的投标人请于2025年6月26日至2025年7月3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9时00分至12时00分，下午14时00分至17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到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现场获取或通过电子邮件形式网上获取（详情请联系招标代理机构）。

获取招标文件时须提供以下资料：（1）营业执照副本；（2）企业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3）项目经理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建筑工程专业）执业资格证及安全生产（B级）证书；（4）招标人发出的邀请函证明材料。

说明：1）以上资料须提交复印件一套并加盖单位公章。投标人要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若有虚假或偏差，一经查实将取消其投标资格。2）获取招标文件时的资料查验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投标人的最终资格的确认以评审委员会组织的资格审查为准。3）获取招标文件时提供的所有资料不作为评标评审的依据，需在投标文件中重新提供，未提供者视为不符合要求。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2025年7月7日9时30分，地点为河北省保定市莲池区百楼镇深圳园创智云谷4号楼8层805会议室。（因开标地点大楼设有门

禁，投标单位应提前到达开标地点，确保有足够的时间进行登记和安检，避免因时间紧迫而无法进入开标现场。)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投标担保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担保。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交易网站 (<https://www.sztc.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深圳阳光采购平台 (<https://ygcg.szexgrp.com/>)、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https://www.chinabidding.cn/>) 上发布。

(除上述公告发布媒介外，我单位不在其他任何网站、论坛等媒介上发布任何招标采购信息，其他任何媒介上转载的、以我单位为招标主体的招标采购信息均为非法转载，均为无效。)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河北深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赵工

电话：0312-6737023

招标代理机构：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工、孙工

电话：0312-5925183、15933231892、19801833313

地址：河北省保定市莲池区百楼镇深圳园展示中心 209 室

邮箱：zhaobiao0312@163.com

网址：www.sztc.com

监管部门：党群人事部（纪检监察室）

联系人：赵工

联系电话：0312-6737017

(请投标人缴纳标书费或投标担保时务必注明项目编号，如因不标注或标注错误而导致标书费未交、保证金的错投、漏投的情况，相关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